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07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刘力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他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030,056,4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油资本	股票代码	0006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华	王云岗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传真	010-89025555	010-89025555	
电话	010-89025678	010-89025597	
电子信箱	zyzb@cnpc.com.cn	wangyungang@cnp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中油资本主要通过其控股、参股公司昆仑银行、中油财务、昆仑金融租赁、中油资产、专属保险、中意财险、中意人寿、昆仑保险经纪、中银国际与中债信增,分别经营银行业务、财务公司业务、金融租赁业务、信托业务、保险业务、保险经纪业务、证券业务与信用增进业务,是一家全方位综合性金融业务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1、银行业务

昆仑银行经营银行业务。昆仑银行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的银行类金融机构,主要经营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国际业务、金融市场业务、投行业务、网络金融业务及信用卡业务。

2、财务公司业务

中油财务经营财务公司业务。中油财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为中石油集团及其成员企业提供财务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务,服务范围包括吸收存款、信贷业务、结算业务、资金业务、国际业务、中间业务以及投资业务。

3、金融租赁业务

昆仑金融租赁经营金融租赁业务。昆仑金融租赁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家具有大型产业集团背景的金融租赁公司,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和经营性租赁等业务,租赁业务投放主要分布在交通运输业、制造业、生产和供应业等行业。

4、信托业务

中油资产主要通过其子公司昆仑信托经营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信托业务包括融资信托、证券投资信托、股权投资信托、房地产信托、基金化信托等;固有业务包括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和证券类品种投资等。同时,中油资产持有山东信托18.75%股份,为其第二大股东,主要从事资金信托、财产信托、投资银行、资产管理和证券投资基金等业务。

5、保险业务

专属保险经营中石油集团自保业务。专属保险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由中石油集团和中石油股份在中国境内发起设立的首家自保公司,按照原中国保监会的批准许可规定,专属保险的服务对象限定于中石油集团内部。经营范围是中石油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的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等业务。另外,专属保险还受托管理中石油集团安全生产保证基金。

中意财险经营财产保险业务。中意财险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的由中石油集团和意大利忠利保险有限公司合资组建的全国性合资财产保险公司,是中国首家中外合资的财产保险公司。中意财险经营主要险种包括机动车辆险、企业财产险和责任险、各类油气能源类保险产品、家庭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多种类型产品,形成了多样化的财产保险产品体系。

中意人寿经营人寿保险业务。中意人寿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首家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保险公司,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由中石油集团和意大利忠利保险有限公司合资组建。主要经营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2018年5月,中意人寿获首批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经营资质。此外,中意人寿通过其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固定收益类投资、权益类投资,项目投资及境外委托资产管理。

6、保险经纪业务

昆仑保险经纪经营保险经纪业务。昆仑保险经纪是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全国性保险专业中介机构,是中国内地第二家取得劳合社注册经纪人资质的保险经纪公司。主要经营风险管理咨询、损失风险咨询、保险经纪等业务。客户及项目涉及石油石化能源、建筑工程、交通运输、装备制造、进出口贸易、信息技术、金融等多个行业。此外,昆仑保险经纪通过子公司竞胜保险公估有限公司提供保险理赔、防灾防损、代位追偿、残值处理、海事处理等业务。

7、证券业务

中油资本参股中银国际,中银国际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及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等。中银国际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从事期货业务和直接投资业务。

8、信用增进业务

中油资本参股中债信增,中国人民银行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对中债信增进行监管。中债信增是我国首家专业债券信用增进机构,提供企业信用增进服务、信用产品的创设和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服务。中债信增致力于为债券市场的健康发展提供多种类、高技术含量的信用增进服务产品,有助于解决低信用级别发行主体特别是中小企业的融资困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33,885,599,826.37	29,306,189,171.45	29,304,983,594.83	15.63%	28,830,386,089.04	28,830,386,08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37,830,948.22	6,842,540,372.67	6,842,540,372.67	5.78%	5,535,421,902.28	5,535,421,90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21,169,430.88	6,813,650,079.37	6,813,650,079.37	4.51%	-364,702,269.07	-364,702,26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130,947,462.34	51,141,968,204.84	51,141,968,204.84	-153.05%	-24,720,867,479.97	-24,720,867,479.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6	0.76	5.26%	0.76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76	0.76	5.26%	0.76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2%	9.97%	9.97%	减少0.25个百分点	10.72%	10.7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891,405,915,264.89	865,697,208,781.24	865,697,208,781.24	2.97%	775,296,246,867.98	775,296,246,86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380,068,019.26	71,496,956,966.55	71,496,956,966.55	8.23%	65,873,242,031.27	65,873,242,031.2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8,052,991,088.65	8,376,118,050.21	8,829,316,602.76	8,627,174,08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5,462,486.27	2,135,053,269.07	1,691,760,208.37	1,475,554,98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4,332,712.16	2,108,561,284.92	1,688,801,185.23	1,389,474,24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11,645,323.04	21,077,762,925.69	-267,597,483.32	13,870,532,418.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35%	6,984,885,466	6,984,885,466			
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	其他	2.10%	189,639,222	189,639,222			
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	172,523,5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招财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87,881,593	87,881,5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中石油集团济柴动力的控股股东,同时直接持有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海峡能源有限公司50%股权,海峡能源有限公司为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其47%股权。对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济柴动力、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与中石油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终受益人为中石油集团企业年金计划。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中石油集团企业年金计划与中石油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石油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中国经济增长和宏观运行总体上平稳,但中美经贸摩擦持续,地缘政治风险频发,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增长承压、创新能力有待加强、发展质量和效益尚需提升,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成本较高,经济面临一定下行压力。从金融行业看,金融领域风险隐患不容忽视,防风险、补短板仍是金融监管重点,严监管态势持续,实体经济压力传导至金融行业,美联储加息缩表,全球性宽松货币政策逐步退出,金融开放加剧行业竞争,公司面临严峻挑战。2018年1月,原银监会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整治银行业市场乱象的通知》,明确提出2018年整治市场乱象的8个方面、22项重点工作。2018年全年同业业务及通道类业务规模大幅萎缩,银行表外业务、互联网金融以及金融控股公司成为监管重点。受上述因素影响,中油资本及所属金融企业面临更加严峻的政策、合规和经营形势。但公司是受“一委一行两会”监管、自我约束严格、坚持合规稳健发展的央企金融上市公司,在国家推动金融行业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的背景下,中油资本及所属金融企业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大力推进改革创新,积极开拓内外部市场,严加防控风险,全面推进产融结合、融融协同,综合竞争力明显增强,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1、经营业绩持续提高。公司积极克服宏观环境以及金融行业严峻形势和不利影响,实现营业总收入稳步增长,盈利水平持续提高,财务状况保持稳健,发展质量稳健向好。公司通过积极拓展新市场新客户新渠道,机构和个人客户数量不断增加,业务结构更加优化。截至2018年末,公司管理总资产约1.4万亿元。全年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338.9亿元和利润总额171.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5.6%和6.2%;实现净利润142.5亿元,同比增长5.5%;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2.4亿元,同比增长5.8%,全口径净资产收益率继续保持在10%以上;实现每股收益0.8元,同比增长5.26%。

2、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公司坚持合规经营,规范信息披露,强化所属金融企业公司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的提升,进一步完善优化符合监管规定的公司治理结构,2018年全年召开3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和6次监事会。同时,公司稳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通过深化薪酬市场化改革,薪酬总量继续保持与效益同步增长,有效激发员工创新创效的积极性和工作干劲;强化全面对标,创新预算机制,促进资源配置和管理效率水平提升,增强企业发展活力。

3、持续推进产融结合,融融协同。按照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思路,公司依托中石油集团资源优势,建立了区域联络协调机制,并实现产融结合区域协调机制中石油集团全覆盖,开辟了便捷高效的区域合作新渠道。出台融融协同指导意见,为所属金融企业协同发展指明了方向。所属金融企业持续深挖油气产业链价值,产融共赢效果明显。同时,公司积极发挥资源整合优势,同多家大型商业银行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取得授信额度。

4、风险防范能力稳步提高。公司持续完善“两级管理,三道防线”风险管控架构,健全多层次、定期化的风险管理沟通和风险信息共享机制,促进了风险管理工作的协同。所属金融企业坚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完善业务和风险管理的制度流程,落实前中后台风险职责,进一步增强项目全过程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夯实合规管理基础,资本充足,拨备计提充分,风控基础扎实。2018年风险指标优于行业监管标准,不良资产率保持在行业较低水平。

5、股权投资取得良好进展。公司以基石投资形式,1亿美元入股全球最大通讯基础设施服务商中国铁塔,双方以资本为纽带,建立了全方位战略合作关系;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掘股权投资增值潜力,3亿元投资中美绿色基金,战略布局绿色金融迎来“首秀”。

6、科技创新取得积极成效。所属金融企业通过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服务质量和运转效率,解决因政策、地域等限制带来的发展瓶颈问题。昆仑银行加快推进网络建设,打造网络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研发了移动支付便民示范工程等特色产品。昆仑直销银行获得2018年度最佳直销银行功能奖、最具成长性直销银行奖。中意人寿全面推进数字化中意战略,建立综合价值管理、经营管理、建设运营和营销四大平台,涵盖前中后台各领域各环节,“掌上中意”APP荣获2018中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典型案例三等奖。

7、品牌形象持续提升。中油资本及所属金融企业在2018年各项金融评比中屡获殊荣,在资本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体现了综合实力,得到市场认可。中油资本获评中国上市公司资本运作标杆奖和2017年度信息披露工作A类。中油财务、昆仑银行、中意人寿分别荣登2018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年度最佳财务公司、年度十佳城商行、年度最具创新力保险公司。昆仑银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被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上调至AAA。昆仑信托荣获中国信托高峰论坛2018年度优秀风控信托公司,被中国资产证券化研究院评选为年度创新机构。昆仑金融租赁荣获上海航空金融与租赁国际峰会年度最具竞争力飞机租赁品牌奖。中意人寿获得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业务经营资质,成为首次获批的12家险企之一。昆仑保险经纪的赔案及服务案例连续4年入选中国保险年度影响力赔案(财产险)和中国保险年度服务创新榜单,并且获得国家财政部金融企业绩效优秀(A)级评价,在全国保险类中处于优秀水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新设二十二家子公司,具体请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06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8年度未分配利润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合并层面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37,830,948.2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513,883,844.21元,减去支付的普通股股利2,058,852,853.08元、提取的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等654,787,877.26元,年末公司合并层面未分配利润为18,038,074,062.09元。

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1,667,179.1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400,059,752.26元,减去支付的普通股股利2,058,852,853.08元、提取的盈余公积5,166,717.91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387,707,360.37元。

二、2018年度股利分配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为更好地回报股东,本次派息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30,056,485股为基数计算,拟每10股派息2.4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派息总金额为2,176,243,612.89元,低于公司2018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387,707,360.37元,符合中国法律和上市监管的相关要求。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08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功能,进一步推进产融结合,支持金融企业发展,把握住目前市场较宽松的利率环境,更好的促进资金融通,发挥资金的杠杆作用,促进公司发展,公司拟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方案

1.发行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绿色债券、企业债券等债券类融资工具。

2.发行规模:发行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下同)200亿元的债券类融资工具。

3.发行方式:根据债券发行审批情况及发行时债券市场情况确定,一次或分次发行。

4.期限与品种:单一或多种期限品种组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且每种债券品种的发行规模不超过国家相关规定可发行的该类债券的限额。

5.募集资金用途: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对子公司增资、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收购资产、产融结合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用途。

6.发行主体:本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如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公司可根据需要提供相应的担保,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担保相关事宜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7.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如公司已于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并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则公司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的有效期内完成有关发行。

二、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在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它市场条件:

1.确定本次发行的种类、具体品种、具体条款、条件和其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及确定适合的发行主体、具体发行数量、金额、币种、发行时机、发行方式、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地点、期限、发行期数、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期限、筹集资金使用安排、配售安排、偿债保障安排、承销安排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2.就本次发行做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本次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签署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办理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它事项)。

3.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决定是否继续进行发行工作或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事项进行调整。

4.在发行完成后,决定和办理债券类融资工具上市相关事宜。

5.决定和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相关事项。

三、审批程序

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1日、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及授权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发行尚需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核同意。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具备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发行条件。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10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实施要求,公司需要变更相应会计政策。

(二)审批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颁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化

一是金融资产分类不再依据管理层的持有意图分为四类,而是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会计处理的一致性;二是金融资产减值会计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便于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三是调整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但应当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公司将于2019年一季度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告披露,预计新旧准则转换将使公司2019年1月1日股东权益合计减少不超过1%,主要来自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模型的实施。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的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意见

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11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金融租赁”)拟为其全资子公司航博(天津)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博”)提供48,500,000.00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9年4月11日,昆仑金融租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天津河西支行”)为航博飞机租赁业务办理贷款签署了《保证合同》。

昆仑金融租赁于2018年12月20日、2019年4月3日分别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对下设项目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详见2019年4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本次昆仑金融租赁对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在上述议案的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附表)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昆仑金融租赁与中国银行天津河西支行为航博飞机租赁业务办理贷款签署的《保证合同》

被担保人(借款人):航博(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贷款期限360天,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48,500,000.00美元

以上担保合同于2019年4月11日在北京签署。

以上对外担保事项及金额均符合《关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对下设项目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规定。

四、昆仑金融租赁董事会意见

昆仑金融租赁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对下设项目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昆仑金融租赁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昆仑金融租赁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昆仑金融租赁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项目子公司业务发展,不会损害昆仑金融租赁利益。

以上担保是昆仑金融租赁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的情况,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3,212,954.36万元人民币(含19,5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31,157.04万元,汇率以2019年4月11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52%。实际发生担保485,492.09 万元人民币(含19,5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31,157.04万元,汇率以2019年4月11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7%。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其他

1、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2、备查文件目录

(1)昆仑金融租赁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昆仑金融租赁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3)签署的保证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

附表: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总资产(亿元)	总负债(亿元)	所有者权益(亿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航博(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100%	10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澳洲路6262号查验库办公区202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378号)	林建楠	融资租赁以及融资租赁相关的进出口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担保金;受让和转让应收租赁款;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外汇借款;租赁物品残值变卖及处理;经济咨询业务。	3.33	3.34	0.00	0.00	0.00	100.12%

注:(1)被担保人相关指标为截至2019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财务数据。

(2)上述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仑金融租赁的全资子公司。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04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1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412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19年4月1日分别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7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其中: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刘力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跃珍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同步披露。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38亿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5.14亿元,减去提取的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等6.55亿元,减去支付的普通股股利20.59亿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80.38亿元。本次派息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30,056,485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将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同步披露。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12月31日100.00%股东权益价值减值测试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中油财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对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及授权事宜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拟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师,在2018年度审计等工作过程中,能够恪守职责,严格按照计划完成相关工作,执业情况良好,建议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师,开展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聘期一年,费用为498.5万元。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